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及投资金额：

(1) 珠海年产 6.5GW 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珠海一期”），投资金额为 54 亿元（含流动资金）；

(2) 义乌年产 10GW 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第一阶段 2GW 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义乌新世代一期”），投资金额为 17 亿元（含流动资金）。

● 重要风险提示：

(1) 上述投资项目规划，系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自身条件和市场前景的判断，后续如光伏行业政策、市场环境、价格波动、产品技术迭代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 上述投资项目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及融资环境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3) 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来源方式为公司自筹和募集资金。如果融资政策、融资环境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项目概述

（一）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太阳能电池制造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只有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掌握更先进技术并实现量产，持续推动产品升级和产能迭代，才能长期获得市场认可、保持竞争优势。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在新一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领域的重要布局，有利于加快新技术的应用并实现量产、丰富公司太阳能电池的产品线，有利于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盈利能力，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太阳能电池制造领域的竞争优势。

公司基于对市场前景和自身经营能力的判断，认为具备实施珠海一期项目和义

乌新世代一期项目的可行性。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珠海年产6.5GW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建设项目的议案》和《关于投资建设义乌年产10GW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建设项目第一阶段2GW建设项目的议案》。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两个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上两个对外投资项目均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珠海爱旭

公司拟在珠海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珠海爱旭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称，简称“珠海爱旭”），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并作为项目公司负责珠海一期项目的运营和管理（相关工商登记信息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二）浙江爱旭

义乌新世代一期项目由公司全资孙公司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浙江爱旭”）负责项目运营和管理，浙江爱旭的基本情况如下：

- 1、公司名称：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地点：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好派路655号
- 3、法定代表人：陈刚
- 4、注册资本：327,650万人民币
- 5、成立日期：2016年12月20日
- 6、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硅片电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股东情况：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 8、财务情况：截至2020年末，浙江爱旭（母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91.50亿元，净资产为41.97亿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53.69亿元，实现净利润为4.26亿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珠海一期项目

1、投资项目名称：珠海年产 6.5GW 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建设项目。

2、建设内容：本项目是公司与珠海市人民政府签署的《关于爱旭太阳能电池项目的投资框架协议》中 26GW 新型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的第一期项目，通过建设厂房、购置安装生产设备和配套设施，建成年产 6.5GW 新开高效太阳能电池的产能。本项目将采用市场认可的下一代先进电池技术，生产产品与目前光伏市场的传统主流产品 PERC 电池相比，具有转换效率高、易于薄片化等优势，能够有效降低光伏度电成本。

3、建设地点：珠海市斗门区。

4、建设周期：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

5、项目总投资：本项目总投资金额预计为 54 亿元（含流动资金）。

6、资金来源：公司自筹和募集资金。本项目为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投项目之一，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20 亿元（未扣除发行费用），其余资金自筹。

（二）义乌新世代一期项目

1、投资项目名称：义乌年产 10GW 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第一阶段 2GW 建设项目。

2、建设内容：本次项目为年产 10GW 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的首期 2GW 项目，通过建设厂房、购置安装生产设备和配套设施，建成年产 2GW 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的产能。本项目采用与珠海一期项目相同的新型电池技术，生产新型电池产品。

3、建设地点：浙江省义乌市光电信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4、建设周期：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

5、项目总投资：项目总投资金额预计为 17 亿元（含流动资金）

6、资金来源：公司自筹和募集资金。本项目为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投项目之一，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6 亿元（未扣除发行费用），其余资金自筹。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珠海一期项目和义乌新世代一期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将凭借自身的技术优势，借助当地区位优势，把握光伏市场发展机遇，满足高效太阳能电池市场需求，进一步

提高市场份额。项目投资完成后，不会产生新增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五、风险提示

1、珠海一期和义乌新世代一期两个投资项目规划，系公司基于对自身条件和市场前景的判断，后续如光伏行业政策、市场环境、价格波动、产品技术迭代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上述投资项目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及融资环境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3、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来源方式为公司自筹和募集资金。如果融资政策、融资环境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